三、投标人资格文件

（一）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的承诺

致：信阳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编号为信财公开招标-2024-35（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的投标，在此郑重承诺：

（1）我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如果我方上述承诺内容不实，愿意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我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全程电子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111FF15

营业执照

（副 本）（1-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胡承文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保安服务；劳务派遣服务；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16日

住　　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5号3层14、15号

登记机关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1 月 2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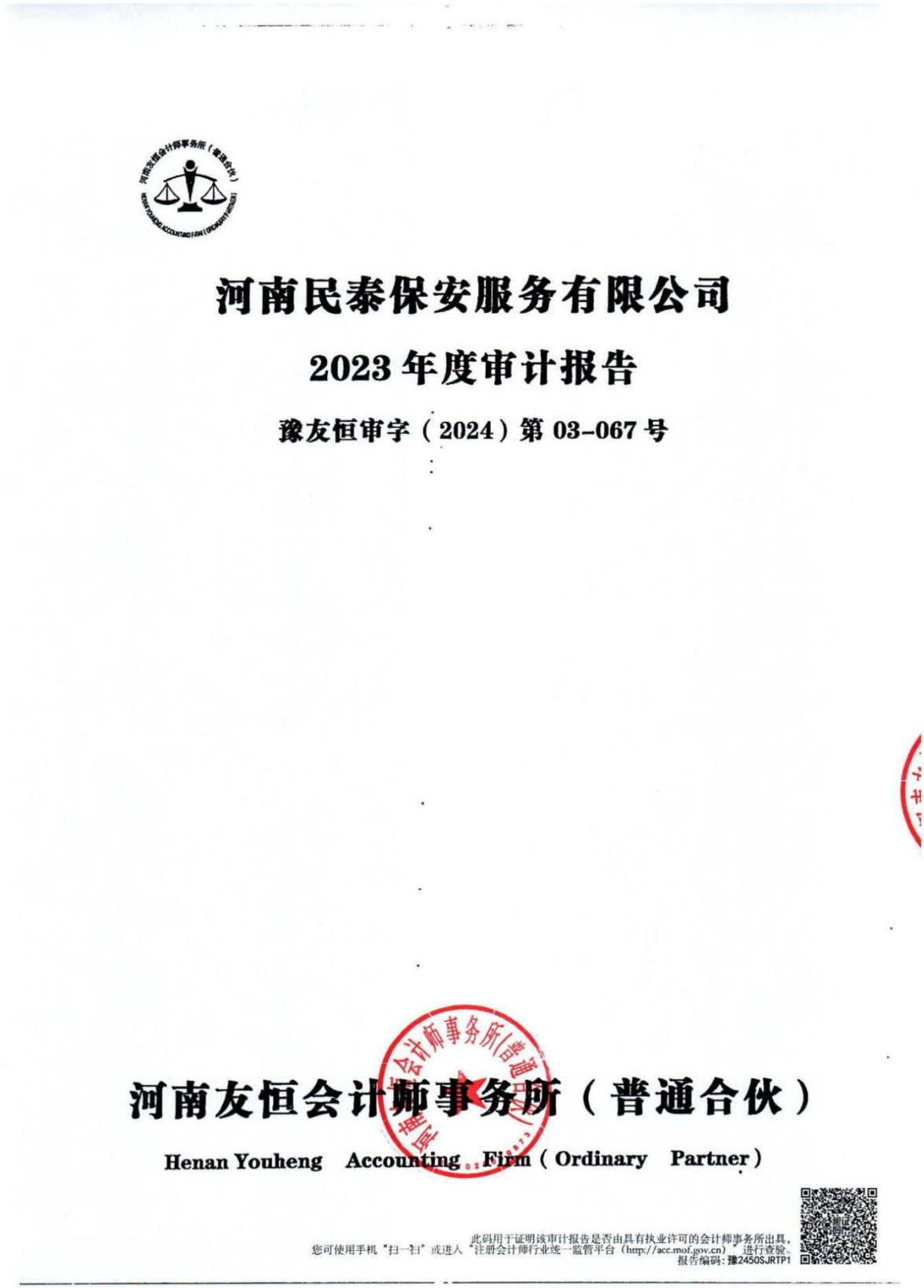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豫友恒审字（2024）第 03-067 号

河南友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Youheng Accounting Firm（Ordinary Partner）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450SJRTP1

审　计　报　告

豫友恒审字（2024）第 03-067 号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过程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

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友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河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03 月 07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11,273.71	160,069.09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2,171,792.00	1,637,100.00	应付账款	187,266.00	33,830.00
预付款项	20,000.00	20,000.00	预收款项	8,500.00	8,500.00
应收利息	-	-	应付职工薪酬	3,039.71	873,766.19
应收股利	-	-	应交税费	13,863.78	10,407.30
其他应收款	7,291,204.04	8,114,868.84	应付利息	-	-
存货	-	-	应付股利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016,386.26	459,249.34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9,694,269.75	9,932,037.93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229,055.75	1,385,752.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借款	-	-
长期应收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应付款	-	-
投资性房地产	-	-	专项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2,723,776.01	2,578,615.16	预计负债	-	-
在建工程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工程物资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1,229,055.75	1,385,752.83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000,000.00	11,000,000.00
开发支出	-	-	资本公积	-	-
商誉	-	-	减：库存股	-	-
长摊待摊费用	-	-	盈余公积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未分配利润	188,990.01	124,900.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88,990.01	11,124,900.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3,776.01	2,578,615.16			
资产总计	12,418,045.76	12,510,653.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18,045.76	12,510,653.09

损 益 表

编制单位：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26,042,912.81	21,128,025.14
减：营业成本	23,128,314.43	18,726,189.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47.57	15,604.2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936,873.48	2,348,451.28
财务费用	3,779.33	2,123.35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102.00	35,657.14
加：营业外收入	140,955.00	18,280.02
减：营业外支出	10,400.00	4,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453.00	49,437.16
减：所得税费用	21,363.25	12,359.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089.75	37,077.8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5,667,230.74	22,245,630.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885,700.00	628,872.74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880,072.46	327,926.72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24,188,174.48	20,137,463.47
支付的税费	5	216,223.13	189,155.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874,240.05	2,407,78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394,220.62	-187,82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343,016.00	6,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343,016.00	-6,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51,204.62	-194,628.63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160,069.09	354,697.72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211,273.71	160,069.0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124,900.26	11,124,900.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			124,900.26	11,124,900.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89.75	64,089.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089.75	64,089.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			188,990.01	11,188,990.01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单位基本情况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MA4111FF15；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5号3层14、15号；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胡承文；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保安服务；劳务派遣服务；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选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执行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基础： 权责发生制。

4.计价原则： 历史成本原则。

5.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6.坏帐的确认标准：

（1）因债务人破产，依法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物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对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依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列为坏帐，冲销已计提的坏帐准备。

7.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入账。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

定：

a. 以现金购入的长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减去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差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本公司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3）处置股权投资时，将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8. 固定资产核算的标准：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年限在 12 个月以上，其中：

（1）房屋、建筑物为 20 年；

（2）飞机、火车、轮船、机器、机械和其他生产设备为 10 年；

（3）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器具、工具、家具为 5 年；

（4）飞机、火车、轮船以外的运输工具为 4 年；

（5）电子设备为 3 年。当月购买或使用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次月计提折旧。当月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当月计提折旧，从次月不计提折旧。（合理使用确定残值，一但确定不再变动）

9. 在建工程核算的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算。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后，按工程的实际成本确认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交付使用前发生的长期借款的利息及汇兑损益，记入在建工程的成本。

10.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摊销方法：

合同规定受益年限、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实际摊销，不得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在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选择较短年限；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得低于10年。

11. 职工薪酬的核算办法：

企业为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

（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职工福利费；

（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非货币性福利；

（7）因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以上按照实际发生数计入成本或费用。

12.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

流动资金借款的利息，记入当期财务费用；用于工程的长期借款利息，在工程交付使用前，记入在建工程成本；工程交付使用后，记入财务费用。

13. 业务收入确认的条件：

A. 产品（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条件：

a.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b.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c.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d.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 劳务收入确认的条件：

a. 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c. 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14. 利润分配

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上年度的亏损；

（2）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东股利。

其中：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已达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时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本公司不在弥补本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三、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货币资金	160,069.09	211,273.71

2. 应收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1,637,100.00	2,171,792.00

3.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8,114,868.84	7,291,204.04

4. 预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20,000.00	20,000.00

5.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固定资产	2,578,615.16	2,723,776.01

6.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33,830.00	187,266.00

7. 预收款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8,500.00	8,500.00

8.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873,766.19	3,039.71

9.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10,407.30	13,863.78

10.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459,249.34	1,016,386.26

11. 实收资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实收资本	11,000,000.00	11,000,000.00

1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124,900.26
本期增加额	64,089.75
本年年末余额	188,990.01

13.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6,042,912.81

14.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23,128,314.43

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47.57

1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2,936,873.48

17.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3,779.33

1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40,955.00

1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10,400.00

2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21,363.25

四、期后事项及重大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期后事项及重大事项。

五、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六、承诺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05UFL0F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友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立志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以上项目凭证经营）

出 资 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7年10月2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171号综合楼1601号

登记机关

2023 年10 月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友恒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立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171号综合楼1601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031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7〕49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7年10月15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2023年 11月 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德智 41010005000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1000500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03 月 30 日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年 月 日
5
姓 名
Full name
张德智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1-11-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友恒会计师事务所
通告[2020]1号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21195111050016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
2020年3月30日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
2021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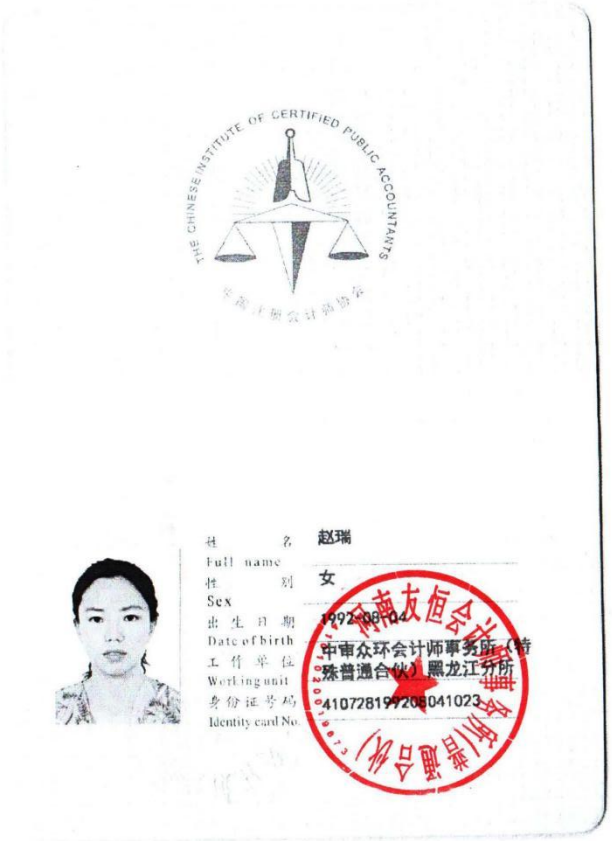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　　名 Full name　赵瑞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8-0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黑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728199208041023

赵瑞　420100050971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0971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y 09 月/m 13 日/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y 月/m 日/d

4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y 3 月/m 7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y 3 月/m 10 日/d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y 月/m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y 月/m 日/d

13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结合项目采购内容，企业自证）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信阳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编号为信财公开招标-2024-35（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 ）的投标，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公司具有安保服务所必需的设备，服务团队人员具备履约目的专业技术服务能力，能够为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提供高质量的保安服务。

如果我方上述承诺内容不实，愿意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 10 月 1 日以来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2024 年 1 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1005240200012914

填发日期：2024年 2月 4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916240200018404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4	11,330.40
34191624020001840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4	286.61
34191624020001840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4	429.91
3419162402000184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4	1,003.1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零伍拾元零伍分				¥13,050.05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100051916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1月 9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401003007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9	6,245.28
4419162401003007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9	546.45
4419162401003007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9	234.21
4419162401003007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9	5,261.13
4419162401003007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9	1,503.1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柒佰玖拾元零贰角伍分				¥13,790.25

税务机关 电子（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0199969588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10005191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1月 9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401003007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9	12,490.56
4419162401003007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9	179.63
44191624010030073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1-09	751.5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肆佰贰拾壹元柒角捌分				¥13,421.78

税务机关 电子（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0199969588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2）2024 年 2 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100524030004621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3月 8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916240300015484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07	7,953.22
34191624030001548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07	219.06
34191624030001548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07	328.60
3419162403000154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07	766.7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仟贰佰陆拾柒元陆角壹分				¥9,267.61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20045101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2月 4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4020055056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04	546.45
44191624020055056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04	234.21
4419162402005505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04	5,261.13
44191624020055056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04	179.63
441916240200550568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04	751.5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仟玖佰柒拾叁元零壹分				¥6,973.01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0199976399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第 1 页 | 共 2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20045102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2月 4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40200550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04	12,490.56
441916240200550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04	6,245.28
4419162402005505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2-04	1,503.1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零贰佰叁拾玖元零贰分				¥20,239.02

税务机关 电子（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社保编码：410199969588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第 2 页|共 2 页

（3）2024 年 3 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1005240400057553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9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91624040001956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11,819.07
3419162404000195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236.38
3419162404000195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354.57
341916240400019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07	827.3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贰佰叁拾柒元叁角伍分				¥13,237.35

税务机关 电子（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100524040006395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9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91624040002401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1-01至2024-03-31	2024-04-09	1,851.7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伍拾壹元柒角肆分				¥1,851.74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技术服务合同，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300152485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3月 8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403003008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07	11,890.56
4419162403003008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07	5,945.28
44191624030030085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07	5,010.60
44191624030030085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07	1,431.60
44191624030030085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07	171.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肆仟肆佰肆拾玖元零肆分				¥24,449.04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0199969588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第 1 页 | 共 2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300152486

填发日期：2024年 3月 8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4030030085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07	520.20
44191624030030085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07	222.96
441916240300300856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3-07	715.8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肆佰伍拾捌元玖角陆分				¥1,458.9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0199969588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第 2 页|共 2 页

（4）2024 年 4 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1005240500015862

填发日期：2024年 5月 9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916240500000314	增值税	商务辅助服务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5-09	10,188.93
34191624050000031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5-09	203.78
34191624050000031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5-09	305.67
3419162405000003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5-09	713.2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壹仟肆佰壹拾壹元陆角壹分				¥11,411.61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40010329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9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4040000264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09	11,890.56
44191624040000264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09	5,945.28
44191624040000264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09	520.20
44191624040000264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09	222.96
44191624040000264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09	171.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捌仟柒佰伍拾元整				¥18,750.00

税务机关 电子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0199969588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040010329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9日　　税务机关：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MA4111FF15	纳税人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4040000264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09	5,010.60
44191624040000264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09	1,431.60
441916240400002641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4-09	715.8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柒仟壹佰伍拾捌元整				¥7,158.00

税务机关 电子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郑东新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社保编码：410199976399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企业自证）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信阳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编号为信财公开招标-2024-35（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的投标，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果我方上述声明内容不实，愿意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6、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信阳市人民医院（单位名称） 的 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98 人，营业收入为 2604.29128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41.80457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 企业名称：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105MA4111FF15	注册资本:	11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	所属门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16日	行业	其他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息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9年04月2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减免税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204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9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30700.68元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010-82260310
技术咨询：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政府网站找错

（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承诺

致：信阳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编号为信财公开招标-2024-35（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的投标，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同时投标的情形。

如果我方上述承诺内容不实，愿意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5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111FF15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胡承文
登记机关：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16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4111FF15
· 企业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胡承文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16日
· 注册资本： 110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 登记机关：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5号3层14、15号
·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保安服务；劳务派遣服务；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7年05月16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东类型 | 证照/证件类型 | 证照/证件号码 | 详情
1 | 张体星 | 自然人股东 | 非公示项 | 非公示项 | 查看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王亚峰 财务负责人
陈留霞 监事
胡承文 执行董事兼总...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1	公章刻制备案	
2	机构代码证	
3	社会保险登记证	
4	统计证	
5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共查询到 8 条记录 共 2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下一页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许可项目：保安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更多	许可项目：保安服务；劳务派遣服务；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更多	2024年1月23日
2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4年1月23日
3	财务负责人	阚力	王亚峰	2022年9月20日
4	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	韩秋石	胡承文	2022年1月7日
5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吕继琴:100%;	张体星:100%;	2022年1月7日

共查询到 23 条记录 共 5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4 5 下一页 末页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点击或下拉加载更多信息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三）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1）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restrainingOrder.html)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5MA4111FF15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ezef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5MA4111FF15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3）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查询截图

（4）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5）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四）具有公安机关颁发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保安服务许可证

（副　本）

豫公保服　20170285　号

名　　称：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住　　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5号3层14、15号

法定代表人：胡承文

服务范围：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等。

注册资本：壹仟壹佰万圆

批准文号：豫公通〔2017〕86号

发证机关：河南省公安厅

发证日期：2017 年 05 月 07 日

变　更　记　载

项　目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时间	印章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1) 2022年3月31日前有效		2022年12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1) 2023年12月31日前有效		河南省保安企业年度报告章(2) 2024年12月31日前有效	

说　明

1、《保安服务许可证》是保安服务公司依法开展保安服务的凭证。
2、《保安服务许可证》分正本和副本(副本是本式活页)，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保安服务许可证》不得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
4、凡变更《保安服务许可证》项目的，发证机关须在副本中注明、加盖印章，并换发正本。
5、保安服务公司注销，应交回《保安服务许可证》正、副本。《保安服务许可证》被发证机关吊销后即自行失效。
6、变更记载页可自行增加。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

致：信阳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自愿参加项目编号为信财公开招标-2024-35（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的投标，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独立参加本次投标，未组成联合体。我公司保证不分包、不转包。如出现虚假承诺，我公司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七）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信阳市人民医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410105MA4111FF1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胡承文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5 号 3 层 14、15 号、0371-58628668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
投标人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及每年报价	总报价：__2164800__元（每年 1082400 元）
服务期	2 年，合同为一年一签，甲方对乙方上一年度服务考核合格后，方可续签订下一年的合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续签合同的权利。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六、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元）	备注
信阳市中心医院	信阳市中心医院东院区安保外包项目	2022.4.26	2589600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2023年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2021.8.17	3501120	
郑州师范学院2022年安保服务项目	郑州师范学院	2023.2.20	13168800	

注：须与评分标准业绩要求部分相对应，后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盖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一）信阳市中心医院东院区安保外包项目业绩

1、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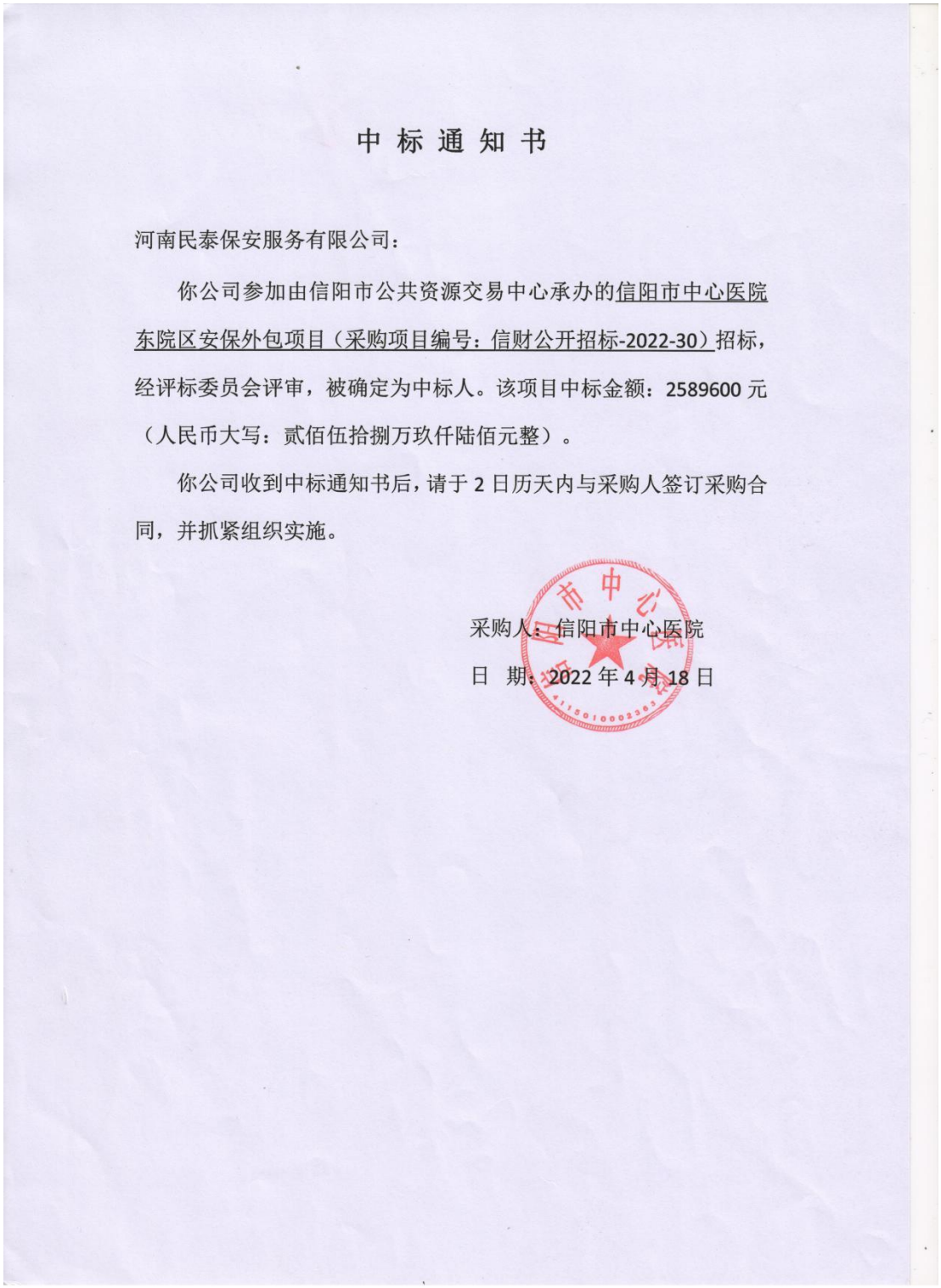

中 标 通 知 书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参加由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办的信阳市中心医院东院区安保外包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2-30）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被确定为中标人。该项目中标金额：2589600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捌万玖仟陆佰元整）。

你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于 2 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抓紧组织实施。

采购人：信阳市中心医院

日 期：2022 年 4 月 18 日

2、中标官网截图

2023/3/21 15:45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您好，欢迎访问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服务热线：0371-65808207、0371-65808480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分网
河南省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输入关键字，搜索相关信息 搜索

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采购信息 购买服务 开标信息 监督管理 政策法规 政策解读 操作指南 文件下载 公众咨询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信阳市中心医院东院区安保外包项目

发布机构：信阳市中心医院 发布日期：2022-05-25 10:15 访问次数：5253

一、合同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2-30-A

二、合同名称：信阳市中心医院东院区安保外包项目

三、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2-30

四、项目名称：信阳市中心医院东院区安保外包项目

五、合同主体

1. 采购人（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址：信阳市中心医院

联系人：蔡曙晨

联系方式：6219572

2.供应商（乙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规模：小型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5 号 3 层

联系人：陈留震

联系方式：15238035386

六、合同主要信息

1、合同金额：2589600 元

2、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履约期限、地点等简要信息：

按合同约定履行安保服务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

4、合同主要标的信息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医院服务	按合同约定	达标	一年	达标

七、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04月25日

八、合同公告日期：2022年5月25日

附件

东院区安保服务合同.pdf

版权所有 ©2007 河南省财政厅 网站标识码：4100000057 备案号：豫ICP备09005258号 豫公网安备 41010502004654号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25号 邮编：450008 技术服务电话：0371-65808207、0371-65808480
今日本站访问人数：3112063，今日本站访问量：3496563，今日全站访问量：10952530，累计全站访问量：18101237343
政府网站找错

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ld=1140143&channelCode=H761401 1/1

3、合同

信阳市中心医院
东院区安保服务管理委托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为加强甲方安保服务管理，创造优美、文明、安全的工作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安保服务管理及配套服务。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并签订本合同规范双方权利、义务。（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一、安保服务基本情况

1. 安保服务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
2. 服务位置及服务场所：信阳市中心医院东院区。
3. 安保服务时间：24 小时（三班倒）
4. 项目人员

含管理人员计 83 人。所有保安归投标单位管理，与投标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履行本项目招标服务范围内的工作。

1

人员要求：18至55周岁，男性，具有保安岗位证书、政审合格和体检证明材料。

5.其他要求

（1）进驻我院的保安人员，应按行业规定统一制式服装，配备的警用器械要符合规定标准；

（2）在进驻前应向医院提供所有安保工作人员的本人身份证供查验，并将复印件备案；

（3）不准在工作场所内会客闲聊，不准在执勤岗点区域内抽烟或吃零食、玩手机等，工作期间正确使用文明用语，举止要大方，不得发生争吵，严禁打架斗殴。

二、安保服务管理范围

1.医院安保勤务管理工作；

2.日常治安防范、门卫、门禁值班管理、维持电梯排队秩序等工作；

3.视频监控室和消防控制室值班、巡检等工作；

4.严格服从甲方指挥（指令），协助处置医托、医闹、医疗纠纷等工作；

5.院内交通秩序、车辆停放协助管理、门诊广场车辆管理工作和各服务窗口便民椅、隔离墩的巡检工作；

6.配合公安机关做好医院治安、刑事案件的处置工作；

7.全力协助做好医院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

8.承担医院义务消防队的各项工作；

9. 门诊、病区及重点要害部位看守及巡逻等工作；

10. 医院各类活动的安保工作；

11. 配合做好医院安全稳定工作；

12. 医院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和临时性值班、执勤工作。

三、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招标文件及相应澄清和修改；

2. 乙方投标书；

3. 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4. 中标通知书；

5. 甲方、乙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补充合同或协议。合同文件是一个整体，其内容互为补充。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1. 依本合同规定将甲方安保服务委托给乙方实行正规化、专业化管理。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是否依法或依合同规定开展工作。保卫科实施监管工作，每月组织相关人员对乙方安保管理人员等多项工作内容进行考评，如乙方安保人员未能正确履行职责或造成不良影响，甲方有权按照处罚细则对乙方进行处罚和提出更换保安人员，乙方应在一周内更换，并向甲方报

备。

3. 审定乙方拟定的安保服务管理制度和规定。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质量和态度进行监督和检查。每月中旬、下旬由甲方人员对乙方工作质量测评，根据甲方考评内容对乙方进行工作测评，满分为100分，以90分为合格进行评定，如乙方月底考核达不到90分，以每分100元标准扣除，每月扣除总额不超过当月医院支付合同服务费的月总额。如乙方当月的考核超过90分，按每月一分返还50元，其返还的季度金额不能超过扣除的季度金额。

5. 如果乙方连续三个月达不到安保服务考核的合格分数90分，甲方有权解除此服务合同，并停发不合格最后一个月的合同安保服务费。

6. 甲方如有其它临时性接待、警卫或者其它重要活动时，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服务，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7. 合同时间内如乙方安保人员出现集体罢工、停工现象，甲方有权根据情况中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影响由乙方负责。

8.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周内按规定向乙方无偿提供场所作为乙方办公室，工作用房水电费由甲方负责（禁止非工作用水电如煮饭等）。

9. 结算审定支付给乙方的费用。

10. 概不承担乙方的任何法律纠纷。

11. 乙方的安保人员因迟到、早退、脱岗、不按规定人数上岗的，甲方保卫科经检查发现后，视情况由双方协商处罚，罚款从甲方每月汇给乙方的汇款中扣除。

1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未能达到甲方安保服务管理要求，经双方协商仍无法达到甲方标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接受乙方主张的其他诉求。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规定，同时结合安保服务管理方案要求，制定该服务项目的各项管理办法、规章制度、服务标准及考核、奖惩办法。

2. 遵守各项管理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职责要求，根据甲方授权，对医院实施安保服务管理，确保实现管理目标。执行甲方委托事项，自觉接受公安主管部门及有关政府部门的监督、指导，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管理和罚款。

3. 有权依照甲方委托对安保服务管理制度和规定进行修订。

4. 在日常管理过程中发生的案事件及事故应及时告知甲方。

5. 在服务期内，乙方必须做好所属安保人员所需要的安全教育及安全措施，保证安保人员的安全，乙方安保人员在甲方工作范围内突发疾病和发生伤亡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承担。

6. 乙方的安保服务人员必须持有符合国家规定的上岗证，乙方负责所需办证费用，要严格审查，没有刑事犯罪记录，重要岗位安保人员（经理、中队长、班长）聘用要经甲方报备审查，同时乙方的安保服务人员须服从甲方保卫科调动指挥，并统一着装佩带工号牌上岗，做到衣冠整洁，文明服务，自觉遵守甲方规定，按时上班，并接受甲方检查考核。

7. 乙方安保人员在甲方管理服务的工作区域内如有违法犯罪属实，乙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不得再使用此安保人员。

8. 除乙方当班安保服务人员外，其他安保人员不得在甲方交由乙方管理服务的工作区域内逗留，不得在甲方交由乙方管理服务的工作区域内闲聊、洗涤或晾晒衣物，不得在医院兼职或从事其他工作。

9. 乙方应对安保人员定期进行健康检查，乙方应为从事特殊岗位的安保人员配备必要的防护器材。

10. 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三甲”医院要求，并做好安保人员“应知应会”的培训工作。

11.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目转包给第三方经营管理，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 乙方聘用安保人员仅与乙方发生劳动关系，并由乙方承担与管理服务有关的直接运营费用（人员管理费、五险一金、夜班费、加班费、日常（节假日）补助、意外伤害险、

服装费、保安器材费及保安对讲通讯费等），乙方所聘安保人员与甲方无劳动合同关系。

1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有关管理制度，参与甲方组织的有关考核，确保甲方安保服务管理工作每天24小时正常运行，同时可向甲方提出安保服务管理的合理化建议。

14. 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15. 乙方给安保人员支付的工资、社会保险等福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16.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及时交接本安保服务，并向甲方移交全部管理用房及有关档案资料。

17.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应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六、违约责任及索赔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对方经济赔偿。

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管理或不按时提供服务，将受到以下制裁：（1）没收履约保证金（2）没收服务费尾款（3）加收违约损失赔偿。

3. 乙方如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乙方如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违约

金外，乙方仍应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5. 乙方保安在执勤、巡逻等工作范围内，对当班保安未尽职尽责或脱岗、睡觉等原因，造成甲方设施、设备、物资等损失被盗或发生火情延误扑救时机等，均由乙方赔偿。

6.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能完成管理和服务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7. 乙方应对所提供的服务项目与合同要求不符、或服务过程出现的失误按下述情形及规定承担相应责任：出现一般性失误时，第一次由甲方进行口头提醒，第二次甲方将提出书面整改通知及处罚金，经核实后将扣除乙方此项服务内容当月费用的5%；出现较大失误时，甲方直接提出书面整改通知、乙方承担相关损失，再次出现时，甲方提出警告并扣除当月费用的5%；出现严重失误时，甲方提出警告或终止合同通知，乙方承担相关损失同时扣除当季费用的5%；如因乙方严重失误、甲方提出终止合同，乙方在承担相关经济损失的同时扣除整年全部承包费用的5%。对因上述原因终止合同而造成乙方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甲方不给予补偿和赔偿。

8.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或甲方允许的更长时间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经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费用尾款中扣除索赔金

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

9. 乙方如有对外委托分包的服务项目，乙方要积极对分包单位开展服务程序制度的培训，以便符合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对乙方与分包单位所引起的一切纠纷，以及造成设备和人员损伤死亡等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和赔偿。

10. 除乙方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进行分包的项目外，均不得自行分包，否则，甲方有权按乙方违反合同处理。

七、服务质量。评分标准、评分细则、处罚细则

见附件

八、安保服务管理费（合同价款）及服务期限

1.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中标总价每年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捌万玖仟陆佰元整（小写：2589600.00 元）。

上述中标价款为甲方每年支付给乙方的确保合同全面完整履行的全部费用，含人员管理费、五险一金、夜班费、加班费、日常（节假日）补助、意外伤害险、服装费、保安器材费及保安对讲通讯费等。

2. 付款方式

以合同每年中标总价款按每月平均数付款的方式进行结算，由甲方按下述约定期限、凭乙方每月提供的服务发票，通过支票或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当月管理费用。

有关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为：

账户名称：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行政区分理处

银行账号：16796201040010243

如乙方提供安保服务不足一个月时按日结算，乙方必须在甲方办理支付手续前5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办理支付手续。

3.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叁年**

自 2022 **年** 4 **月** 26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止。**

4.为保证乙方履约，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贰万元整（20000.00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约期满，双方无经济分歧，甲方将于15个工作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九、本合同及其他文件未尽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十、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解释顺序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产时间在后为准。

十二、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

决，如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乙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2 年 4 月 21 日　　2022 年 4 月 15 日

4、服务单位评价

服务评价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中标我院安保服务项目后，能严格遵守合同条款，并对进驻我院全体保安员进行岗前培训。保安公司入驻我院后，能够严格管理保安队伍，该公司项目督察部能够不定期派员前往我院督查在岗保安员仪容仪表，保安队员责任心强，执勤文明。特别是就医高峰期，保安队员能够有序地疏导就医车辆和就医人员，服务质量受到各部门及院领导一致好评，综合评价为优秀。

特此证明！

信阳市中心医院

2023年2月28日

（二）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021-2023 年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1、中标通知书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021-2023 年安保服务

成交通知书

致：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荣幸地通知你，贵公司参加的政府采购编号 JGZJ-采-2021103 即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2021-2023 年安保服务的投标，贵公司为最终成交人，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壹仟壹佰贰拾元（3501120 元）。

请根据本通知书、投标文件的要求 10 日内与济源职业技术学院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单位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5660109172

地址：济源市济源大道中段 88 号

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8 月 17 日

2、中标官网截图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2023年安保服务-中标公告

发布机构：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发布日期：2021-08-17 15:20 访问次数：5481

中小微企业融资申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济源采购-2021-798

2、采购项目名称：2021-2023年安保服务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1年07月23日

5、评审日期：2021年08月17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承担学院门卫管理、昼夜安保巡逻守候、消防安全、交通管理、配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校园秩序管理、学院大型活动安保任务(如：新生报到、毕业生离校、学院集会、各级各类招聘、考试等)，并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事故等其他临时安全保卫工作。

合同履行日期：2021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	2021-2023年安保服务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5号3层14、15号	3,501,120.00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安保服务	学院安保服务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021-2023	达到采购人要求

四、评审专家名单

杨占旗、成霞、谢学广、薛新光、荣剑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无

收费金额：0.00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公告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各投标人如对上述评标结果有异议，请与本评标结果公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向我单位提出质疑，并提供有关书面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济源市济源大道中段88号

联系人：刘志坚

联系方式：1566010917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济源市民之家A区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91-696961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志坚

联系方式：15660109172

版权所有 ©2007 河南省财政厅 网站标识码：4100000057 备案号：豫ICP备09005258号 豫公网安备 41010502004654号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25号 邮编：450008 技术服务电话：0371-65808207、0371-65808480
今日本站访问人数：3098439，今日本站访问量：3480567，今日全站访问量：10908252，累计全站访问量：18101193065
政府网站找错

3、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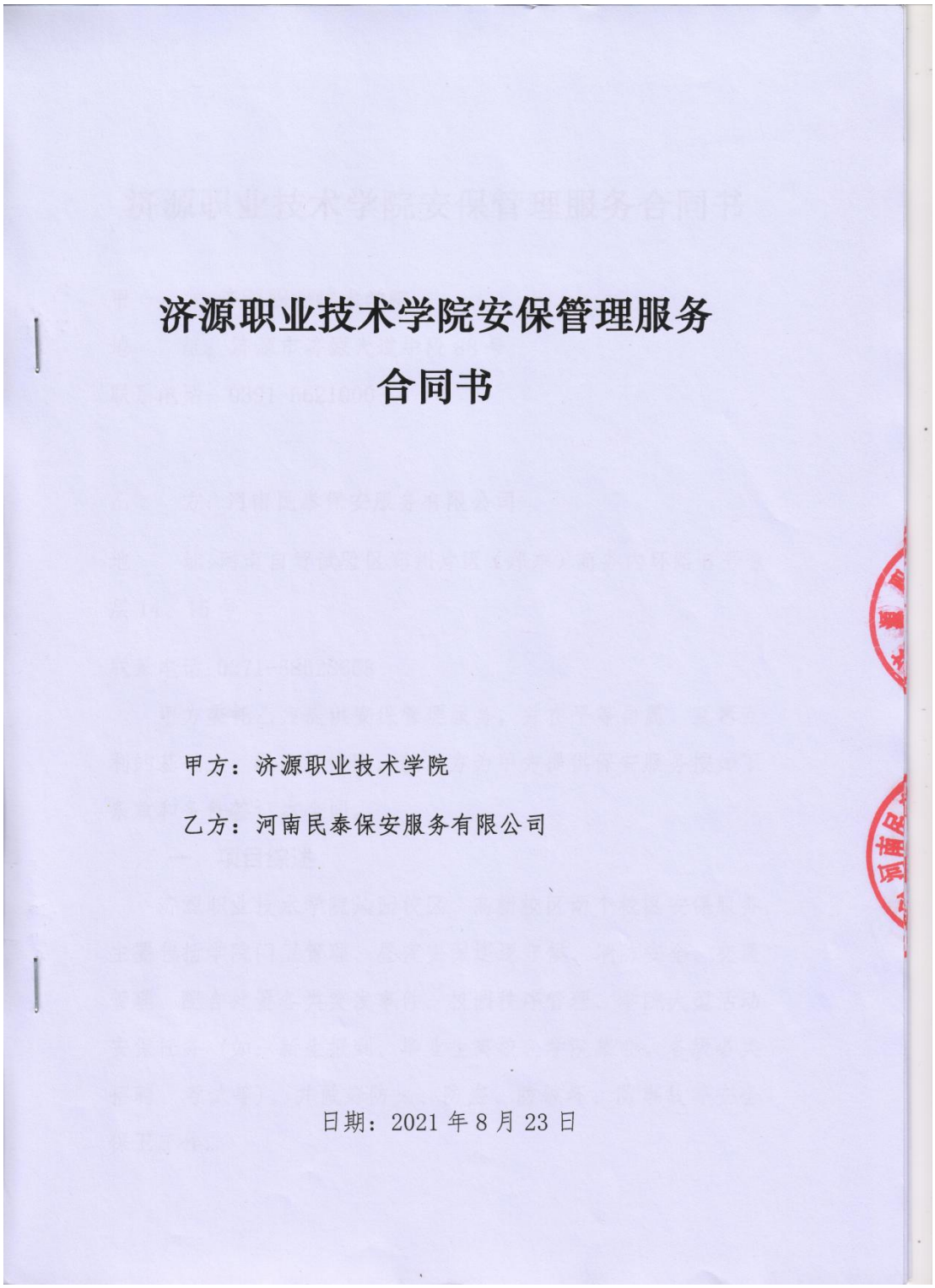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安保管理服务合同书

甲方：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8 月 23 日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安保管理服务合同书

甲　　方: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济源市济源大道中段88号

联系电话：0391-6621000

乙　　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5号3层14、15号

联系电话:0371-58628668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安保管理服务，并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按如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综述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沁园校区、高新校区两个校区安保服务，主要包括学院门卫管理、昼夜安保巡逻守候、消防安全、交通管理、配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校园秩序管理、学院大型活动安保任务（如：新生报到、毕业生离校、学院集会、各级各类招聘、考试等），并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事故等安全保卫工作。

二、安保服务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安保服务的主要内容

1．恪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相关制度，负责学校治安与防范，保障学校师生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

2.校门门卫。对学校开放的校门实行24小时执勤，管理大门进出人员；对进出人员、物品、车辆严格进行询问、查验、核实并做出详实登记，阻止可疑人员进入；对进入甲方校园办事的外来人员须请出示和查验其有效证件，并与接见人联系准许，做好详实登记后方可准予进入；对进入甲方校园物质(品)进行询问、查验和登记；物质(品)出校须有学院和物资(品)所有人开具的出门条等手续方可放行。

3．校园巡逻。负责校园治安巡逻，及时发现各类安全隐患，制止校园不文明举止，发现和制止校国暴力事件，随时准备为师生提供紧急救助；根据校园实际和学校要求，采用定点守卫或巡逻方式，负责责任区域内的校园秩序维护和安全管理，维护学校及师生员工财产安全。

4．监控室值班工作，乙方派驻持有消防控制室操作证的人员在甲方提供的监控室及消防控制室值班，对校园内和相关区域异常情况及时通知安保人员前往处置，并及时上报甲方。

5．校园交通与机动车停车场管理。负责校园内机动车疏导，纠正违规行驶与随意停放车辆，兼管校园停车场内停放的车辆，以及维护校园交通标识设施等；

6．随时出员，为师生提供紧急救助服务;抽调保安力量，配合保卫处做好学校重大活动期间的安保工作;

7．协助保卫处与公安部门处置校园内各类突发事件;

8．协助保卫处对消防设施进行检查维护，每月不少于两次对学院消防设施全面的检查，每年负责组织不少于4次消防安全知识的培训和演练。

9．在处理紧急突发事件的时候，根据事件大小，调派20至100名保安到现场协助工作，及时做好疏散工作、及时化解矛盾、及时解决、做好疏通控制工作，防止事态扩大，切实维护好甲方及其周边的治安秩序与安全。

10.完成保卫处交办的其它涉及校园安全、稳定方面的任务。

（二）质量目标要求

1．依照行业标准，根据学院各项应急管理预案及服务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安保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

2．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严格管理，保障学院财产和师生员工安全，维护正常的教学科研、生活秩序;

3．全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师生员工有安全感。

（三）服务要求

1.安保公司为执勤人员配备工作所需的必要装备，如：对讲机、防刺服、齐眉棍、盾牌、橡胶警棍、强光手电、急救包、

反光背心等必要的保安执勤装备，并对装备进行及时更新和维护，保证其工作状态良好；

2. 保安由乙方填写“安保人员登记表”报保卫处，如有人员变动应及时到保卫处登记备案。保安值班表每周提前报送保卫处；

3. 工作时着保安统一制服，佩戴统一标识；

4. 文明执勤，热情服务。上岗人员仪表整洁卫生，动作规范标准；

5. 维护学院形象，认真管理好进出校园的人员、车辆和物资等；

6. 积极主动参与处理校内秩序、消防等方面的突发事件，迅速排除各种险情，及时制止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向学院保卫处报告各类案件、事故及其他重大问题和重要情况；

7. 值班场所做到整洁、卫生、有序，负责门前三包：“包安全、包卫生、包秩序”上岗人员做到“七不准”：不准擅自离开岗位，不准打瞌睡，不准与无关人员闲聊，不准喝酒，不准干私活会客，不准听音乐、打牌、下棋、看书、玩手机等；

8. 乙方不得将涉及甲方的信息进行对外泄露，不得将甲方校园内发生的一切事件通过手机等媒体媒介进行传播，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查看、拷贝视频监控资料。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信息泄露，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赔偿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四）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保安须按规定持有专业上岗证，消防控制室必须有消防控制室操作证；

2．结合学院安全实际，开展岗前“应知应会”培训，对在岗人员开展经常性的法律、保安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

3．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日常安保队伍管理规范；

4．保持保安队伍的稳定，乙方安排的队员应当基本稳定。对于不适合在甲方岗位工作的保安队员，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无条件及时调换。对于适合在甲方岗位工作的保安队员，不经甲方同意不得调换。更换保安队长的，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保卫处；更换队员的，应提前三天通知保卫处，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

5．保安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学校保卫处备案，禁止离职保安进入校园。

（五）人员素质要求

1．保安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和学院管理制度；

2．安排一名保安队长，要求45岁左右，有相关专业上岗证。爱党、爱国、具有一定的政治觉悟，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熟练使用办公软件。爱岗敬业，吃苦耐劳，责任心强，具有一定的组织管理和沟通协调能力；

3．保安人员素质要求：

（1）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爱党、爱国、具有一定的政治觉悟，无不良违法行为。

（2）爱岗敬业，吃苦耐劳，责任心强，服从管理。

（3）初中以上学历，身高 1.70 米以上，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有一定的保安工作经验，责任心强。

（4）保安人员必须具备保安证、消防监控室值班人员必须具有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

（5）人员必须经过正规的安保业务培训，无残疾，无精神疾病，无违法犯罪前科，门岗人员年龄需要在 20-55 岁之间，校园校卫队人员年龄需在 20-50 岁之间，监控室值班人员年龄需在 20-60 岁之间。

（6）所有保安员必须持证上岗。安保公司需向学院提供执勤人员详细花名册、上岗证、操作证复印件和签订的劳务合同。

（六）工作衔接要求

1．根据行业服务标准与学院相关要求，独立运作，落实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并结合校园实际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2．保安队长须与保卫处保持密切的工作联系，每天向保卫处汇报所承担的安保工作开展情况及信息反馈，重大情况须及时报告。安保公司每个月对保安日查不少于 3 次，夜查不少于 2 次，经常与学院保卫处交流沟通，了解安保工作情况，针对不足，及时整改；

3．门卫保安做好详细的执勤记录，原始台帐保存完好，以备学校核查；

4．协同学院其他安全防范组织和人员，形成群防群治体系；

5．与楼宇、学生宿舍、商户协作，内外联动，开展一体化安全防范；

（七）人员数量要求

序号	岗位	班次	人数	备注
1	项目经理	行政班，每天 24 小时在学校	2	5 年以上安保项目管理经验，男性 50 周岁以下
2	沁园校区东门	白班 2 人，夜班 1 人	3	门口秩序维护和交通疏导，年龄 55 周岁以下
3	沁园校区南门	每班 2 人	4	门口秩序维护和交通疏导，年龄 55 周岁以下
4	沁园校区西区南门	白班 2 人，夜班 1 人	3	门口秩序维护和交通疏导，年龄 55 周岁以下
5	沁园校区宿舍门	白班 2 人，夜班 1 人	3	门口秩序维护和交通疏导，年龄 55 周岁以下
6	办公楼门岗	每班 1 人	2	门口秩序维护和交通疏导，年龄 55 周岁以下
7	图书馆门岗	每班 1 人	2	门口秩序维护和交通疏导，年龄 55 周岁以下
8	高新校区南门	白班 2 人，夜班 1 人	3	门口秩序维护和交通疏导，年龄 55 周岁以下
9	高新校区北门	白班 2 人，夜班 1 人	3	门口秩序维护和交通疏导，年龄 55 周岁以下
10	沁园校区巡逻队	每班 4 人	8	男性，年龄 50 周岁以下
11	高新区巡逻队	每班 4 人	8	男性，年龄 50 周岁以下
12	沁园校区监控室	每班 2 人，三班	6	具备消防员职业资格证书（人力资源部颁发），年龄 60 周岁以下

13	高新校区监控室	每班 2 人，三班	6	具备消防员职业资格证书（人力资源部颁发），年龄 60 周岁以下
14	安保机动人员	行政班，3 人	3	据保卫处要求进行配备，其中一人具备消防员职业资格证书
合 计			56	以上岗位均须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资格证书

以上人员所需的加班补助和节假日补助由乙方自行解决。

四、风险责任

（一）保卫处代表学院对乙方的安保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乙方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学院有权从服务费中视情节轻重扣除相关费用。

1．为保证安保队伍稳定，安保公司更换执勤人员时，须提前三个工作日报告学院保卫部门并提供新上岗执勤人员登记审批表、安保公司与执勤人员签订的劳务合同副本，经学院同意后方可更换，凡不报批，每人每次扣除安保服务费 200 元。

2．每日执勤人数不得少于协议约定人数。执勤人员请假、轮休时，必须向班长、队长请假并报告学院管理人员，凡不报告，每人每次扣除安保服务费 100 元。公司及时安排人员替补上岗，不得发生缺岗现象，每缺岗缺人一天，扣除安保服务费 100 元。如一年累计缺少 30 人次，甲方扣除乙方服务费 2000 元，如一年累计缺少 50 人次，甲方有权终止协议，并提出赔偿要求。

3．安保公司的保安备勤率应当保持在总人数的 20%以上，

必须配备应急队伍，紧急事务联系人，保证联系电话24小时处于可接通状态，不得出现拒接或者无法接通状况。当学院出现突发事件或紧急集合时，所有在岗执勤人员必须3分钟内到位，安保公司备勤人员应在30分钟之内到达指定地点集合。

4．安保公司接受学院的临时性岗位调整，如有重大活动接待、校园治理及消防安全等工作任务，不再另行核算费用。安保公司有义务参加学院要求的各类紧急救援工作，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工作。

5．安保公司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各种案件、事故、灾害等，应及时处理并报告学院和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其他突发事件。

6．在学院发生突发事件时，因乙方工作人员处置不力而导致事件扩大或产生不良社会影响的；

7．校园内发生盗窃等案件时，经分析认定与乙方保安人员工作失责或失误有明显关系的。损失数额较大的，属于保安失职或工作失误的，经公安机关鉴定按损失价值的30%—50%赔偿；

8．发生其他有损学院形象或影响正常工作造成损失的；

9．因队员责任心不强或个人行为，造成公共资产损坏而影响正常工作的；

10．对学院指出的存在问题与不足未能在限期内及时整改的。

（二）保卫处每学期对保安服务质量征求师生员工的意见，综合满意率必须达到80%以上，综合满意率每低二个百分点，扣除本学期保安服务费的0.01%，同时乙方必须进行整改。

（三）保安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学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乙方依据《劳动法》与安保人员确定责、权、利关系，一切劳务纠纷、工伤、医疗、养老等事务由乙方处理解决。乙方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劳务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协调处理，学院不承担责任。

（五）乙方在安保服务中违反国家相关法规或保安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的，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法律责任和善良道义责任，学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服务周期与合同的签订及终止

1．安保服务时间:本次采购服务期限暂定为24个月，即2021年9月5日～2023年9月4日。

2．合同进行中，甲方有权按合同规定对乙方进行考核，如考核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六、服务费用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3501120(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万壹仟壹百贰拾元整)

七、付款方式

1．安保服务费经甲方考核合格后按月支付，每月15日前支付上一个月的保安服务费145880元。

2．乙方指定服务费转账的银行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254654146389

开 户 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

八、其他约定

（一）因乙方的保安员在履行保安服务合同职责过程中的故意或严重失职行为导致甲方财物损失，经司法机关依法认定，乙方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任何一方得知损害发生时，应立即报警并通知对方。警方未到现场勘察取证之前，不得任意移动和破坏现场

（三）包括但不限于因下列情况造成甲方的财产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因地震、战争、台风、雷击、暴动、骚乱或其它不可抗拒因素造成财产损失的;

（四）甲乙双方对在合作中获知对方的有关资料和信息，均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事先书面许可，或有权机关、部门出具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文书，不得向第三方泄漏、透露。

（五）甲乙双方住址或联系电话若有变史，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未通知对方变更信息导致另一方无法发送信函的，视为对方已知悉信函内容，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尽信息

变更通知义务的一方承担。

九、合同变更及违约责任

（一）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一方需要修改、变更合同内容时，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一致所签订的补充条款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未按法定、约定事项履行义务或单方终止合同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相当于一个月保安服务总额的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三）合同到期后，甲乙双方仍履行职责时，合同条款仍然生效，但双方应及时协商订立新合同。

（四）乙方服务期限内未能履约。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履约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约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甲方。

（五）乙方履约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相应的费用或提前终止合同。

（六）乙方将合同转包、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实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十、争议的解决

（一）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协商

解决，协商不成或一方不愿意协商的，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附则

（一）本合同若有任何条款与法律对照成为无效或不能执行时，本合同其余条款条文的有效性、合法性及执行性不因此而受影响。

（二）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或盖章）　　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1年8月23日.　　日　期 2021年8月23日.

4、服务单位评价

服务评价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自入驻我校从事安保服务以来，能够严格管理保安队伍，遵守合同要求。工作中坚持“安全第一，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为我校保卫工作排忧解难。我校对河南民泰保安公司服务质量及服务水平感到非常满意，综合评价为优秀。

特此证明！

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保卫处

2023 年 3 月 1 日

（三）郑州师范学院2022年安保服务项目业绩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郑州师范学院委托，就该单位2022 年安保服务项目（郑财招标采购-2022-328）进行了公开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议，确定贵方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

项 目 需 求	服务期限	中标金额（元）
按招标文件中的服务需求进行服务	三年	13168800

请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速与采购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 12 月 26 日

注：本书为采购人实施政府采购的依据。

2、中标官网截图

郑州师范学院2022年安保服务项目-中标公告

发布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发布日期：2022-12-26 15:59　访问次数：8598

中小微企业融资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2-328

2、采购项目名称：郑州师范学院2022年安保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2年11月17日

5、评审日期：2022年12月23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郑州师范学院2022年安保服务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服务地点：郑州师范学院东、西两校区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郑财招标采购-2022-328	郑州师范学院2022年安保服务项目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5号3层14、15号	13,168,800.00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郑州师范学院2022年安保服务项目	郑州师范学院东、西两校区	详见招标文件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期限三年	详见招标文件

四、评审专家名单

王占洋、崔付玲、李明、张旭华、赵永林、周胜利、王奇文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无

收费金额：0.00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以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参与评审但未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师范学院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英才街 6 号

联系人：周胜利

联系方式：0371—655022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7018 室

联系人：陈洁

联系方式：0371-6711013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洁

联系方式：0371-67110139

附件

招标文件正文.doc

招标文件正文.pdf

[郑财招标采购-2022-328]郑州师范学院2022年安保服务项目.ZZZF

评标办法.xml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

版权所有 ©2007 河南省财政厅 网站标识码：4100000057 备案号：豫ICP备09005258号 豫公网安备 41010502004654号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25号 邮编：450008 技术服务电话：0371-65808207、0371-65808480
今日本站访问人数：2272444，今日本站访问量：2511003，今日全站访问量：6790452，累计全站访问量：24569273286

3、合同

合同编号： 郑财招标采购-2022-328

郑州师范学院 2022 年安保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郑州师范学院

乙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师范学院2022年安保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郑州师范学院

乙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一、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2-328

二、合同金额：13168800元（4389600元/年）

三、付款方式：

（一）费用：合同期内，保安服务费总价为人民币1316880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壹拾陆万捌仟捌佰 元整），保安服务费综合单价为人民币 3100 元整（元/月/人），甲方实际支付给乙方的总价，以每月实际出勤人数计算结果为准。

甲方按月计算应付乙方保安服务费，计算标准按乙方实际提供保安人数乘以元/月/人，以人次计算每月合计金额。双方确认：乙方实际提供保安人数，服务费用计算标准按甲方当月考勤确定。

（二）保安服务费为甲方履行本合同所应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工资、临时用工、加班费保险费、管理费、税金、社会保险、服装费、装备和器材费等），除此以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及保安员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三）付款方式及时间：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于每月15日前以转账支票方式支付乙方上月服务费用，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开具与甲方合同名称相一致的等额正规发票，若乙方未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四）甲方每月对保安队伍进行月度考评，考核合格后，于次月

15 日以前支付上月服务费，考核为优秀，支付全额服务费；考核为良好，支付 95%服务费；考核为合格，支付 80%服务费；郑州师范学院保安/消防服务日常管理及考核见附件一。

（五）为确保保安人员尽职尽责，忠于职守，乙方应保证保安人员人均工资不低于中标价的 85%。

（六）从乙方入驻第二月起，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本项目服务人员的工资发放详单（包括电子和纸质文本），甲方核查后，符合本款第五项之要求，按合同约定支付当月安保服务费。

四、转包分包要求：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项目或部分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它公司，否则，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惩罚性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追偿。

五、履约保函：无。

六、保安服务主要内容

校园保安服务期限 3 年，自 2023 年至 2025 年。合同起始日期以合同签定日期为准。

乙方试用期为 3 个月，合同期内乙方安排的保安人员若不能满足甲方所需安全服务要求，或中标单位配备的合格保安人员达不到合同约定数量、擅自减少劳务服务价格（即保安人员工资）的，甲方有权在合同期限内（包括试用期内）终止本合同，由此所产生的各种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由乙方违约导致合同中止日至甲方通过法定程序重新招标的新保安公司上岗日止，校方临时聘用安保人员的工资及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等）。

（一）校门门卫

1. 负责维护大门内外广场秩序，引导车辆按秩序行驶、停放，保证大门内外广场整洁、畅通、有序。

2. 人员着装统一整齐，每班 8 小时工作制，其中每天 7 点-18 点实行门外立岗制。

3. 检查进入校区的外来人员，问清进入校区理由，并办理登记手续。

4. 检查出入校区的各种车辆，校内车辆凭证出入，校外车辆在问清进入校原因并登记，经检验无误后准予进入。

5. 要认真检查登记，防止危险品进入校区；学校物资、设备运出或搬出校区，凭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并办理登记手续，经检验无误后放行。

6. 做好交接班工作，接班人员不到岗时，交班人员不准离岗，不得迟到、早退、撤离职守，不得出现缺岗、空岗现象。

7. 积极完成保卫处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校区巡逻

1. 负责校区及重点要害部位安全巡逻，开展安全检查、安全防范和群防群治工作，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维护学校正常教学、科研、办公、学习、和生活秩序。

2. 协助做好校园治安管理、消防管理、交通管理等安全管理工作，配合开展校园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按要求整治、清理影响和妨碍校园安全秩序的行为。

3. 做好反恐防暴工作；防范、制止校内治安、刑事案件的发生；遇有治安、刑事案件发生时，保护案发现场，维护现场秩序，配合做好案件查处和校内治安纠纷的调解处理工作。

4. 协助做好校内机动车辆疏导、管理工作，清理校内乱停乱放车辆，维护道路交通秩序。

5. 做好校内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及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6. 积极完成保卫处交办的其它任务。

（三）治安岗亭

1. 接受师生报警求助，负责警戒区治安管理，维护警戒区治安秩序和公共安全。

2. 人员着装统一整齐，举止得体，文明用语，坚持原则，爱护公物。

3. 坚守岗位，24 小时值班制，保持警惕，发现警戒区内有可疑人员或异常情况要立即报告并协助处理。

4. 做好交接班工作，接班人员不到岗时，交班人员不准离岗，不得迟到、早退、撤离职守，不得出现缺岗、空岗现象。

5. 积极完成保卫处交办的其它任务。

（四）楼宇门卫

1. 人员要求着装统一整齐，坚守岗位，坚持原则，举止得体，说话文明礼貌。

2. 对楼宇 24 小时值班，按时开关楼门，对外来人员做好查问登记工作。

3. 对楼宇进行不定期巡视，做好本楼内防火、防盗、防破坏工作，遇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并协助处理；协助做好节水节电工作，劝诫“长明灯”、“长流水”现象。

4. 做好交接班工作，接班人员不到岗时，交班人员不准离岗，不得迟到、早退、撤离职守，不得出现缺岗、空岗现象。

5. 积极完成保卫处交办的其它任务。

(五)微型消防站值守人员

1. 承担微型消防站 24 小时全时段值班备勤工作。

2. 负责落实合同期内全校消防宣传、培训、巡查、扑救初起火灾以及消防主管部门要求的其他工作。

3. 做好值班记录、详细记录值班期间巡查结果，及时处置突发情况，对 119 消防指挥中心或所在辖区消防部门指令处警的，要迅速出动，并将情况及时反馈上级。

4. 做好消防站设备维护、学习、训练工作，做好设备台账及消防档案管理。

5. 微型消防站人员须会操作、使用消防中控室设备及其它消防设施。站内消防值守人员非经校消防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更换。

七、保安服务要求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 118 名保安人员。保安员需具备以下条件：男性年龄，45 周岁以下，身高 170 厘米以上（其中，东校区南大门保安员，要求年龄 35 周岁以下，身高 175 厘米以上；学校其他大门，身高 170 厘米以上，年龄 40 周岁以下；巡逻队员，身高 170

厘米以上，年龄 40 周岁以下。不得录用口吃、高度近视、纹身等人员），高中以上文化程度身体健康，非学校周边居住人员，无任何违法犯罪记录，有保安员资格证。校园 24 小时巡逻保安员中，是 c1 驾照者不少于 6 人；微型消防站值守人员，需经消防培训考核合格并取得合格证书。乙方入住本单位时，需提供相关人员的保安员证、消防员合格证书、驾驶证原件让甲方查验，并提供复印件给甲方存档。

（二）乙方入驻后，应在五日内提供所有入驻人员信息（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相关资格复印件）供甲方查验和存档；合同期内如乙方出现人员变动，需在出现人员变动五日内向甲方报告，并提供新进人员详细信息及相关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供甲方查验和存档。乙方在出现人员变动时，违反上述要求，每人次罚款一千元，上述罚款在支付当月服务费时扣除。

（三） 乙方应按照公安部颁布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等相关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供优质的保安服务，认真完成好甲方的门卫秩序管理，交通秩序管理，校园安全管理，应急反恐防暴及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等 24 小时全天候安全保卫，服务任务，确保校园秩序规范有序，安全防范措施到位，切实保障甲方人员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

（四） 甲方的各项制度和相关管理规定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及其保安员必须充分阅读并愿意接受甲方根据规定对应违反甲方制度和相关管理规定实施的任何处罚。

八、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按照合同规定的安全保卫服务内容，对保安员的各项工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验收考核，并有权向乙方提出改进保安工作意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甲方依据合同安排的工作进行任何形式的更改。

（二） 甲方根据各岗位职责，对所在岗位保安员的工作质量和效果进行评价，并有权根据评价结果向乙方提出对保安员依法依规进行奖惩，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调换不正确履行岗位职责或者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以及不合格的保安员，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干涉和拒绝。

（三）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费标准，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费（包括工、临时用工加班费、保险费、管理费、税金、社会保险、服装费、装备和器材费等），供乙方包干使用，甲方按月对乙方派驻人员进行考核，派驻人员违反工作规定的，根据违规人次及违规程度扣除乙方相关服务费。

（四）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依法依规安排保安员执行性临时任务及校内大型活动执勤，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按照甲方的要求配合处理保安员执勤过程中发生的纠纷。乙方及其保安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配合，同时不得向甲方要求在合同外的任何费用。

（五） 甲方有权组织保安员进行有关安全防范措施和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保安员应当按照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和要求生活和工作。

（六） 甲方有权对不按甲方要求履行职责，违反工作守则或者有关规章制度的保安员，按照甲方的相关制度进行处罚，相关费用从甲方支付乙方的保安费用总额中扣除，情节严重不符合甲方要求的，

甲方有权将相关保安员退回乙方，并由乙方重新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推荐新的保安员，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

（七） 甲方应为保安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如值班室、宿舍。甲方不负责提供乙方保安员的饮食、医疗及工作岗位所需的器材和装备等费用。

（八） 甲方对乙方保安员的一切个人行为所引起的法律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处理。甲方对乙方保安员在执行工作任务期间，违反甲方规定或保安守则所引起的法律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处理。

（九）甲方不得安排保安员实施，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 点之前将按照合同约定的符合条件并经甲方确定的保安员送至甲方单位所在地上岗履职。乙方应加强对保安员的管理教育和培训，向甲方提供适合其工作要求的保安员，认真落实甲方提出的工作意见和建议。乙方保安员入职后应当忠于职守，文明值勤，礼貌待人，必须服从甲方保卫处管理人员的指挥，但有权拒绝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二）乙方应对派驻甲方的保安员进行上岗前身体检查，确保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身体健康并胜任甲方所分配的工作。乙方自愿承担保安员在工作服务期间及非工作期间因疾病或其他原因造成的病、伤、残、亡所导致的一切责任。

（三）乙方须在保安员履职前向甲方提供保安人员的身份证复印

件、上岗证（消防监控员资格证）、无违法犯罪证明、健康证明等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

（四）乙方选派的保安员必须经过全国保安员资格培训及考试，并取得培训合格证后方可上岗，上岗后继续按照甲方要求对保安员进行必要的教育和训练，保证所提供保安员必须无条件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并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标准开展工作。乙方必须密切联系甲方征求意见，加强对保安员的管理，保安人员岗位应相对稳定，月换岗率不得超过 10%，年换岗率不得超过 50%；如有超出，视情节，扣除 1 千至 1 万元保安服务费。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标准，定时或者不定时对保安员履职情况进行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改正。

（五）乙方需于所有保安员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需报甲方备案），形成劳动用工法律关系，有关劳动争议以及其他一切争议或赔偿，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依法为其提供的所有保安员购买社会保险及人身意外保险等，保安员在执勤中因公受伤、致残、死亡，（须经有关专门鉴定机构鉴定并出具鉴定结果）的，其医药费，抚恤金等费用，由社会保险和商业保险按规定理赔，保安员因病、伤、残、亡的合理支出超出保险理赔的部分，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负责按照与甲方约定的时间，足额支付保安员服务费用（含工资和临时用工加班费等费用，以实际工作考勤为准），乙方负责按合同约定为派驻服务的保安员，配齐统一的制式服装，但 GPS 定位功能的全国通插卡对讲机（两校区不少于 35 台，国内一线品牌），现场执法记录仪（两校区不少于 10 台，国内一线品牌），及按工作

岗位需要足额配备强光手电、橡胶棍、防暴钢叉、防暴服、抓捕器、催泪喷射器等安保装备和器材。

（七）乙方须承担因所提供的保安员失职、渎职或不作为，乱作为导致甲方遭受不良社会影响或甲方校内人员或第三方人员的生命或者财产受到不法侵害或损失的一切赔偿责任及其他所有后果。为保护甲方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在防火、防盗、救灾和维护治安秩序中，实施紧急避险行为，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乙方可不予赔偿。构成治安或者刑事案件的，乙方需按照公安、司法部门的裁决、判决执行。

（八）乙方确需要调配保安员时，应在调配前三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调配人员岗位、人数及原因，并征求甲方意见；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调配本项目保安员，不得抽调本项目保安员出外勤。

（九）对甲方认为不合格的工作人员，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次日撤回不合格人员，并在自撤走不合格人员之次日起 3 日内将新的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派到甲方。

（十）乙方及其所派保安员，应当爱护甲方公共设施和工作岗位设施器材，造成损坏的，应当全额赔偿，因保安员工作失职或不作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除乙方全额赔偿损失外，甲方还将视情况扣除一千至五千元的处罚，费用直接从服务费中扣除；保安员有监守自盗行为者，情节轻微的，甲方将视情况对乙方处以每人次三千至五千元处罚，费用直接从服务费中扣除；保安员参与校内重大盗窃案件的，除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处罚外，甲方一次性扣除乙方服务费一万至五万元，并有权解除合同，费用直接从服务费中扣除。

（十一）乙方管理该项目人员必须保持手机 24 小时开机，确保通讯畅通，一次联系不到扣二百元整，如造成严重后果的，扣除乙方服务费一千至五千元。

（十二）乙方未能达到甲方要求的工作质量和标准，或者保安员违反法律法规及甲方有关规定，给甲方造成秩序，安全及其他不良影响或经济损失的，或因乙方原因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绝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全部撤离。

（十三）在乙方缺少保安员期间，甲方按实际出勤人数支付保安费用，并且甲方有权依据保安员缺勤人次对乙方处以罚款，出勤人数每低于合同约定 95%的比例，一人次罚款人民币一千元，3 人次扣除乙方保安服务费五千元，缺勤达 5 人次及以上的，罚款一万元，费用直接从服务费中扣除。

（十四）乙方有义务在第一时间将甲方存在的安全隐患告知甲方管理人员，并以书面形式递交甲方存档备案；甲方就乙方提出的安全隐患报告，应及时予以答复，积极整改。乙方发现甲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突发事件和安全事故的，应当在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紧急情况下应当同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制止和处理；非紧急情况下，应当在接受甲方保卫处指令后，按要求协助处置。

（十五）乙方负责协调与社会治安、交通、消防等政府部门关系，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处理好发生在校内的治安案件、交通及火灾事故等。

（十六）乙方应派公司两名管理人员（经理级别）常住甲方两校

区（每校区一人）解决相关问题。

（十七）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成立两校区应急小分队，制定应急工作处置预案，及时处置，两校区校园突发事件。

十、合同的变更及终止

（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遇有法律法规变化、政府行为或不可抗拒因素影响本合同正常履行，或某一方需要修改、变更合同内容时，甲乙双方应进行协商，协商后所订立的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以下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当按合同总价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本合同自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书之日起解除，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并在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前提下，全部撤出。

（1）泄露在保安服务中获知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以及客户单位明确要求保密的信息的；

（2）使用监控设备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者个人隐私的；

（3）删改或者扩散保安服务中形成的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的；

（4）指使、纵容保安员阻碍依法执行公务、参与追索债务、采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的手段处置纠纷的；

（5）对保安员疏于管理、教育和培训，发生保安员违法犯罪案件，造成严重后果的；

（6）滥用职权，非法限制他人人身自由、搜查他人身体或者侮辱、殴打他人的；

（7）扣押、没收他人证件、财物的；

（8）阻碍依法执行公务的；

（9）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行为的；

（10）违反本合同第八条第五款之规定，经甲方发现后，要求整改，拒不改正的；

（11）本合同其它条款规定的应解除合同之规定；

十一、甲方和乙方双方之间包括本协议在内的协议、补充协议、确认书、结算书、往来函等任何与本协议相关的文件必须加盖采购方公章并由授权代表人签字方可生效。罚款单需双方签字盖章认可方可生效。

十二、任何无书面授权的个人在未加盖甲方公章的情况下签订的任何与本协议有关的文件，非甲方的意思表示，对甲方不具有任何约束力，乙方已确知甲方的上述告示内容，若乙方认可、履行上述文件，所产生的任何经济及法律问题与甲方无关，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负，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

十三、甲方的各项安全制度和管理规定为与乙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及乙方派出的保安人员在签署本合同前已经知晓并接受其约束和处罚。

十四、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遵守，一方如有违规以上任一条款时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未尽事宜，及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五、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

十七、乙方按甲方要求签订合同，合同一式八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十八、甲乙双方招投标文件是制定本合同的依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申请项目负责人审核签字：

日期：2023年2月20日

申请项目部门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3年2月20日

甲方：郑州师范学院

委托法定代表人：

资产处签字：

资产处项目负责人：

乙方：河南民泰保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

账号：25465414638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人：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5号3层14、15号

电话：0371-58628668

手机：18638185553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ﴞ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信阳市人民医院（单位名称） 的 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信阳市人民医院招聘安保服务项目（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98 人，营业收入为 2604.29128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41.80457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 企业名称：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105MA4111FF15	注册资本:	11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	所属门类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7年05月16日	行业	其他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息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9年04月2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减免税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204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19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30700.68元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技术支持电话：010-82260310
技术咨询：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政府网站找错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三）企业证书

1、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 2024.1.9-2027.2.8）

NOA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5 号 3 层 14、15 号

其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 NOA Certification 的评审，符合

GB/T 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标准

审核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5 号 3 层 14、15 号

认证范围：许可范围内保安服务

审核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99 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功能/活动：保安服务

（代码：35）

认证证书编号：NOA18224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4111FF15

首次注册日期：2018 年 02 月 09 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第三次监审贴标处

认证经理

ISO 9001 MANAGEMENT CERTIFICATION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IAS ACCREDITED Management Systems Certification Body

MSCB-261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2024.01.09　　注册截止日期：2027.02.08

本证书由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以保持证书有效性。认证证书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www.noagroup.com）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亦可登陆CNCA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邮箱地址：noa @noagroup.com

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 2024.1.9-2027.2.8）

NOA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5 号 3 层 14、15 号

其环境管理体系已通过 NOA Certification 的评审，符合

GB/T 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标准

审核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5 号 3 层 14、15 号
认证范围：许可范围内保安服务
审核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99 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功能/活动：保安服务

（代码：35）

认证证书编号：NOA18224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4111FF15
首次注册日期：2018 年 02 月 09 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第三次监审贴标处

认证经理

ISO 14001 MANAGEMENT CERTIFICATION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IAS ACCREDITED Management Systems Certification Body

MSCB-261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2024.01.09　　注册截止日期：2027.02.08

本证书由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以保持证书有效性。认证证书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www.noagroup.com）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亦可登陆CNCA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邮箱地址：noa @noagroup.com

3、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 2024.1.9-2027.2.8）

NOA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5 号 3 层 14、15 号

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已通过 NOA Certification 的评审，符合

GB/T 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标准

审核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5 号 3 层 14、15 号

认证范围：许可范围内保安服务

审核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 99 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功能/活动：保安服务

（代码：35）

认证证书编号：NOA182245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4111FF15

首次注册日期：2018 年 02 月 09 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第一次监审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贴标处　第三次监审贴标处

认证经理

NOA ISO 45001 MANAGEMENT CERTIFICATION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IAS ACCREDITED Management Systems Certification Body

MSCB-261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2024.01.09　　注册截止日期：2027.02.08

本证书由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以保持证书有效性。认证证书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www.noagroup.com）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亦可登陆CNCA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邮箱地址：noa @noagroup.com

4、网站查询截图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对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

（1）体系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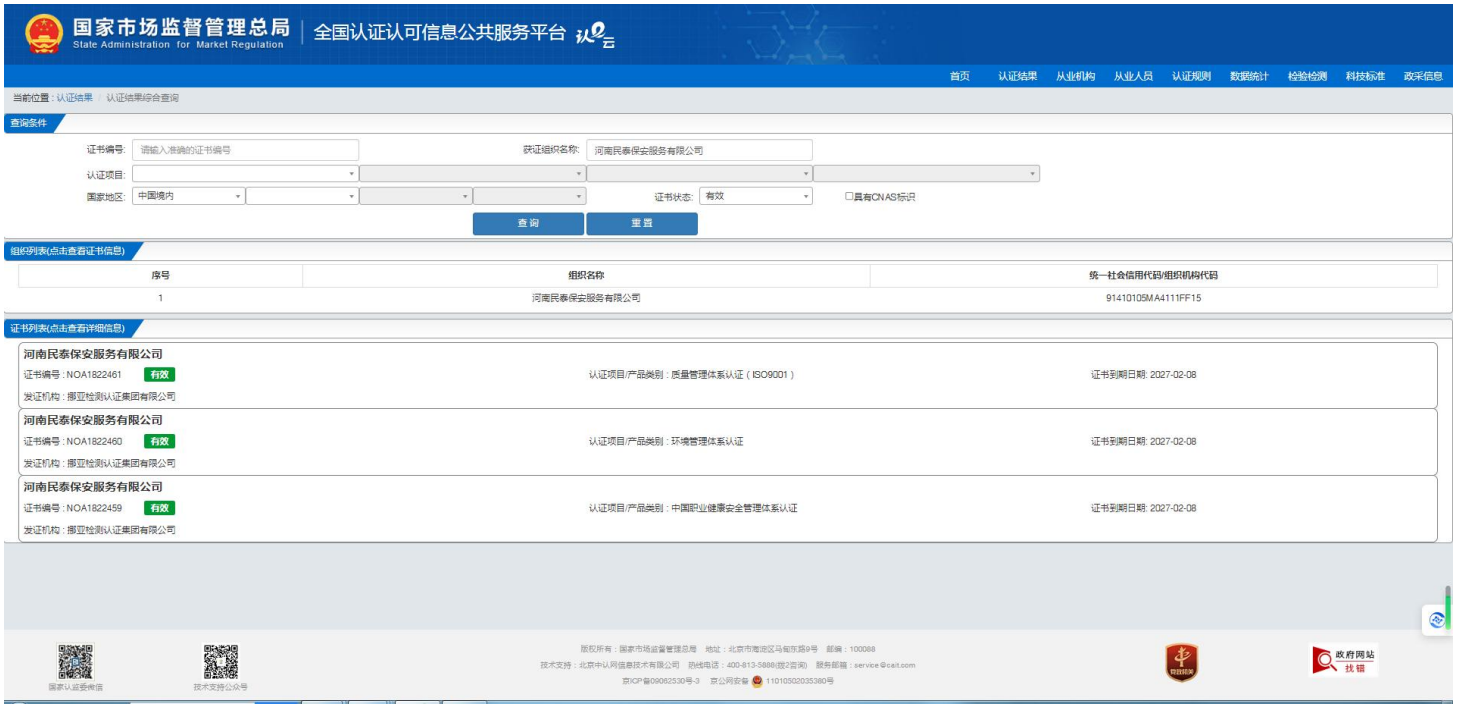

（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查询（证书编号 NOA1822461）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查询（证书编号 NOA1822459）

（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查询（证书编号 NOA1822460）

（四）人员配备

1、项目负责人有保安员证、社保证明

阚俊轩保安员证、毕业证、、劳动合同、社保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阚俊轩

身份证号：4[redacted]

证书编号：65220102071011888

参加　汽车维修与检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　三日

高等院校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1- 1101819429

编号：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甲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redacted]性别男年龄32身份证号码[redacted]

家庭住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王祠堂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合同期为5年，自2020年8月16日起至2025年8月15日止，其中试用期/个月。

无固定期限合同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算。

第二条　工作内容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考核后，同意招(聘、雇)乙方为本企业(单位)职工。乙方同意在秩序岗位工作，其工种为队长。

乙方应完成岗位所规定的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不定时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现任职务和工作岗位按时发放工资，试用期内乙方月工资为/元，试用期满月工资为3000元。甲方因故停工连续十五天以上，每月发给乙方基本生活费/元。甲方每月发放一次工资，每月28日为发薪日。其最低标准不得低于有关规定。

第五条　保险福利

双方必须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规定，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保险)。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并对职工进行教育。

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的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_____

_____

_____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或行业性、区域性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　方（公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石韩秋

乙　方（签字）：[redacted]

本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8月16日

表单验证号码ef1d05f257fc4a0a8a60bf4d3abd8a3e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4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redacted]		
社会保障号码	4[redacted]	姓　名	阚俊轩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光山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3	202104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5	-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5	-
光山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204	202209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5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8-03-19	参保缴费	2021-05-01	参保缴费	2012-04-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0	●	3750	●	3750	-
02	3750	●	3750	●	3750	-
03	3750	●	3750	●	3750	-
04	3750	●	3750	●	3750	-
05	3750	●	3750	●	3750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打印时间：2024-05-17

2、拟派本项目保安队长具有保安员证，大专学历证书、劳动合同、社保

范书畅身份证、保安员证、毕业证、劳动合同、社保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范书畅 性别 男 ，一[redacted]日生，于二〇一八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七 月在本校 统计与会计核算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 校（院）长：贾辉

证书编号：14606120210600000 60

二〇二一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redacted]v.chsi.com.cn

编号：_____

劳 动 合 同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劳动合同。

1

甲方：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redacted] 性别 男 年龄 24 身份证号 [redacted]

家庭住址：河南省[illegible]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合同期为 2 年，自 2024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止，其中试用期___个月。

无固定期限合同从___年___月___日起算。

第二条 工作内容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考核后，同意招(聘、雇)乙方为本企业(单位)职工。乙方同意在 保安 岗位工作，其工种为 保安。

乙方应完成岗位所规定的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综合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乙方平均每日工作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带薪年休假和在国家法定节日休假。

第四条 劳动报酬

甲方根据乙方现任职务和工作岗位按时发放工资，试用期内乙方月工资为 3600 元，试用期满月工资为 / 元。甲方因故停工连续十五天以上，每月发给乙方基本生活费 / 元。甲方每月发放一次工资，每月 25 日为发薪日，其最低标准不得低于有关规定。

2

第五条 保险福利

双方必须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规定，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保险)。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规章制度

甲方应依法制定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工资、奖惩、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职业培训、竞业限制等，并对职工进行教育。

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甲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乙方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过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第八条 劳动合同的变更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变更本合同约定内容的，需与乙方协商一致，并填写《劳动合同变更书》。

3

《劳动合同变更书》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九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及经济补偿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四章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 赔偿责任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章的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

第十二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或行业性、区域性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 方（公章）：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胡承文

乙 方（签字）：[redacted]

本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3 月 31 日

4

表单验证号码5288a97a8682422a9f69c637c76e5e8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4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redacted]		
社会保障号码	[redacted]	姓　名	范书畅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207	-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7	-
河南民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207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2-07-01	参保缴费	2022-07-01	参保缴费	2022-07-25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0	●	3750	●	3750	-
02	3750	●	3750	●	3750	-
03	3750	●	3750	●	3750	-
04	3750	●	3750	●	3750	-
05	3750	●	3750	●	3750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郑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查询专用章 4101021688142

打印时间：2024-05-17

3、保安员证书

阚俊轩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阳市公安局

发证日期 2019年 08月 20日

证件编号 豫172018001043

姓　　名：阚俊轩

出生年月：1[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王祠堂200号附15号

身份证号：4[redacted]

范书畅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

发证日期 2023年 08月 25日

证件编号 豫012023006552

姓　　名：范书畅

出生年月：1[redacted]日

住　　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货站街124号院

身份证号：41[redacted]

胡晓斌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2014 12 13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810

21

姓 名：胡晓斌

出生年月：1[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弦山北路24号

公民身份号码：4[redacted]

青周俊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

发证日期 2018 01 23

证件编号 豫012018030446

姓 名：青周俊

出生年月：1[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文化路英才街6号

身份证号：41[redacted]

134

陈民_____经国家保安

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8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820

姓　　名：陈民

出生年月：[redacted]4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官渡河开发区1号3排10号

公民身份号码：4[redacted]

朱晋民_____经国家保安

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

发证日期 2023 年 08 月 25 日

证件编号 豫012023006551

姓　　名：朱晋民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99号

身份证号：4[redacted]

王亚峰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redacted]

发证日期 2022年 06月 17日

证件编号 豫012022050584

姓　　名：王亚峰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办事处升龙社区

身份证号：[redacted]

孟强强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redacted]

发证日期 2019 12 月 日

证件编号 豫012019038103

姓　　名：孟强强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109号

身份证号：[redacted]

邹威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2 日

证件编号 豫012014003039

姓　　名：邹威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息县小茴店镇汪围孜村孙庄3

身份证号：[redacted]

张伟光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发证日期 2018 年 12 月 [illegible] 日

证件编号 豫012018027692

姓　　名：张伟光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陇海中路121号

身份证号：[redacted]

周昆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14 日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443

姓　名：周昆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商城县城关镇蔡巷2号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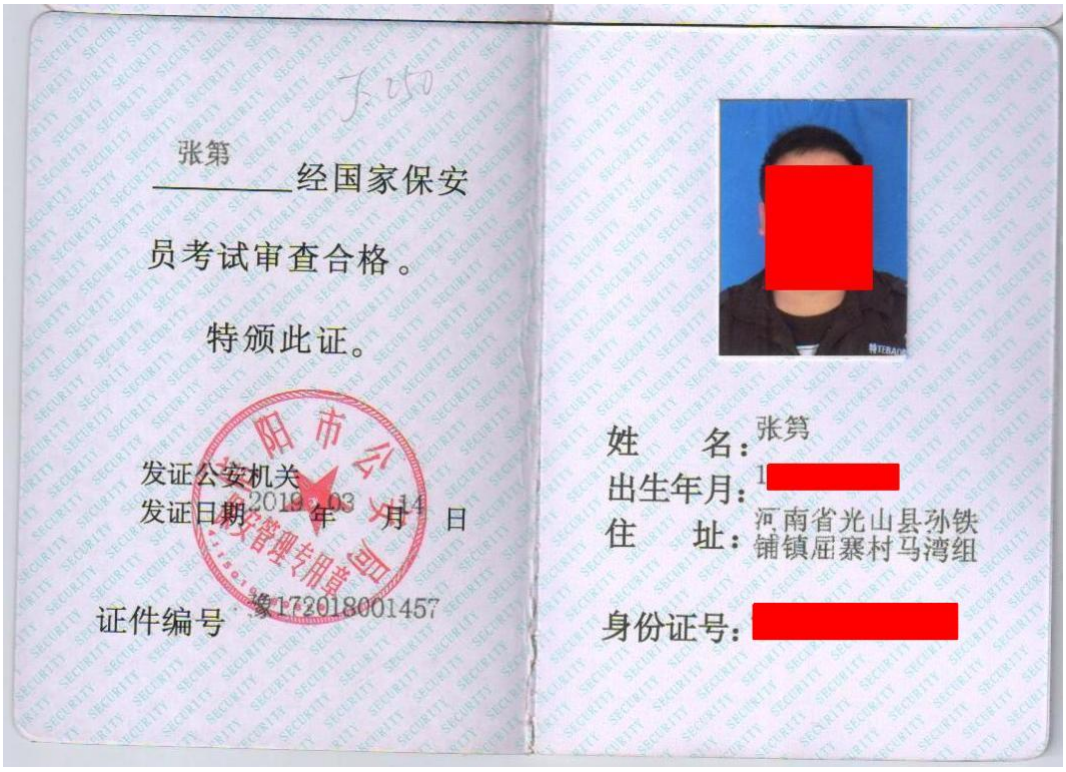

张第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14 日

证件编号 豫172018001457

姓　名：张笋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孙铁铺镇屈寨村马湾组

身份证号：[redacted]

代明伟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redacted]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22 日

证件编号 豫172018000575

姓 名：代明伟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解放街东180号

身份证号：[redacted]

张凤帅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2014 12 13

发证日期 年 月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812

姓 名：张凤帅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闸庄5 2号

公民身份号码：4[redacted]

夏文斌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8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955

姓　名：夏文斌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弦山北路18号附32号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李元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13

证件编号：豫172014002024

姓　名：李元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新县新集镇卓湾村三道河北组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曾仪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13

证件编号：豫172014002031

姓　　名：曾仪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新县城关航空路93号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黄德勋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13

证件编号：豫172014002012

姓　　名：黄德勋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新县新集镇东风路香山水管处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周家明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2014 12 13

发证日期 年 月

证件编号：豫172014002021

姓 名：周家明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新县城关首府路散住户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刘兵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2014 12 13

发证日期 年 月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862

177

姓 名：刘兵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马畈镇街道邹洼

公民身份号码：4[redacted]

69

尹维国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13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894

姓 名：尹维国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罗山县城关镇陶园村三组32号

公民身份号码：4[redacted]

128

陈军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8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951

姓 名：陈军

出生年月：1[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杨楼22号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聂新强_____经国家保安

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年　　月

证件编号：豫172002040

姓　　名：聂新强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新县城关航空路散住户

公民身份号码：4[redacted]

占军_____经国家保安

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2014　12　13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年　　月

豫172014001811

证件编号：

22

姓　　名：占军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九龙中路19号

公民身份号码：4[redacted]

98

黄政_____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8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908

姓　　名：黄政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云南驿镇云南驿村166号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高新_____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13

证件编号：豫172014002027

姓　　名：高新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新县城关航空路９５号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韩启峰
_____经国家保安

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发证日期 2018 年 08 月 30 日

证件编号 豫1720180000093

姓　　名：韩启峰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新县田铺乡街道

身份证号：[redacted]

梁斌
_____经国家保安

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2014 12 13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年 月

豫1720140001828

证[redacted]号：

54

姓　　名：梁斌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白云巷78号

[redacted]

公民身份号码：

33

胡宗清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8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954

姓　　名：胡宗清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城关镇姚围孜村胡大湾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242

钟军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5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758

姓　　名：钟军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光山县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王建中
_____经国家保安
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发证日期 2018 年 01 月 日

证件编号 豫012018028975

姓　　名：王建中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郑州市惠济区北大学城英才街6号
身份证号：[redacted]

刘新生
_____经国家保安
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发证日期 2018 年 08 月 18 日

证件编号 豫172018000371

姓　　名：刘新生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新县城关向阳路窑洼巷48号
身份证号：[redacted]

刘泽军

_____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illegible]公安局

发证日期 2018 年 08 月 30 日

证件编号 豫1720180000039

姓　　名：刘泽军

出生年月：1[redacted]

住　　址：光山县城关镇官渡河开发区1号

身份证号：[redacted]

曹尚超

_____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illegible]公安局

发证日期 2018 年 08 月 30 日

证件编号 豫1720180000087

姓　　名：曹尚超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光山县文殊乡梁棚村东杜湾

身份证号：[redacted]

刘泽朝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 南阳市公安局保安管理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18年08月17日

证件编号 豫172018000504

姓　　名：刘泽朝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光山县槐店乡王南洼村刘小湾

身份证号：[redacted]

137

翁正卫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年　　月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830

姓　　名：翁正卫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城关镇杨墩街道政府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110

李万光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2 年 13 月

证件编号：豫172001780

姓 名：李万光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罗陈乡杨湾村谢湾

公民身份号码：4[redacted]

96

陈峰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8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905

姓 名：陈峰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正大街72号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99

胡功亮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8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909

姓　　名：胡功亮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正大街1号附2号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139

蒋明旺 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8

证件编号：豫172014001834

姓　　名：蒋明旺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十里镇十里庙村蒋店

公民身份号码：[redacted]

易本全

_____经国家保安员考试审查合格。

特颁此证。

2014 12 13

发证公安机关（印章）

发证日期 年 月

豫1720140001806

证书编号：

17

姓 名：易本全

出生年月：[redacted]

住 址：河南省光山县文殊乡南王岗街道

[redacted]

公民身份号码：

4、c1 以上驾驶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姓名 胡晓斌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址 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弦山北路24号
出生日期
初次领证日期 2009-11-24
准驾车型 B2
有效期限 2015-11-24 至 2025-11-24
河南省信阳
市公安局交
通警察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姓名 胡晓斌
档案编号 413000444434
记录 自2015年10月21日至有效起始日期有效。
在2015年10月21日至2015年11月24日有违法记分的，应当于2015年11月24日后三十日内接受审验。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姓名 青周俊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CHN
住址 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迎宾路办事处西黄刘村157号
出生日期
初次领证日期 2015-03-23
准驾车型 C1
有效期限 2021-03-23 至 2031-03-23
河南省郑州
市公安局交
通警察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姓名 青周俊
档案编号 410103155009
记录 自2021年01月25日至有效起始日期有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Driving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证号
姓名 陈民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CHN
住址 河南省光山县城关镇宜渡河开发区1号3排10号
出生日期
初次领证日期 2011-12-21
准驾车型 C1
有效期限 2017-12-21 至 2027-12-21
河南省信阳
市公安局交
通警察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副页
证号
姓名 陈民
档案编号 413001237862
记录 自2017年11月15日至有效起始日期有效。